

曝光台 绿地当自家牧场 规避执法“躲猫猫”

历时一年整治 风光带上马儿依旧欢鸣

株洲日报记者 沈全华

株洲日报讯 “东边牧马，西边放羊，火辣辣的情歌就唱到了天亮。”一曲《月亮之上》风靡大江南北，勾起很多人对草原牧场的向往。近两年，在河东湘江风光带原永利码头段，也有一个牧马人在这里肆意放养马匹，遭到市民多次投诉。多个执法部门予以整治，养马问题却屡禁不绝。

【现场】废弃工棚内，马儿直接排放粪便

5月28日上午，在原永利码头附近一处废弃的工棚内，记者找到了引发市民多次投诉的马匹。工棚由活动板房搭建而成，里外随处可见马粪马尿，腥臭难闻。

室内，一匹马将头部伸进简陋的马槽中，一边吃食物一边排放马尿。室外，一名男子正在平整一块很小的土地，打算种菜。

“这些马在这里有一年多了，有时放养在风光带，有时系在工棚外。天气越来越热了，这里气味太难闻了。”种菜男子自称是周边居民，与牧马人没有任何关系。对放养马匹的行为，他也表示了强烈不满，称破坏了风光带环境，影响了城市形象。

在现场找了很久，记者没见到马主人刘某。种菜男子告诉记者，因执法部门经常来看看，刘某很少露面，想找到他要靠运气。因大部分马匹出租做生意去了，现在只有一两匹留在这里，以后可能又会多起来。

【困惑】牧马人玩起“躲猫猫”，整治工作陷入怪圈

“马容易找到，人却很难。”自去年以来，环保志愿者肖力杨多次前往风光带拍照取证，并通过株洲论坛等举报养马问题。他说，“城市会客厅”变成天然牧场，经过多次整治，牧马人刘某学乖了，不再明目张胆地在河道边放养马匹，而是将其转移到靠近沿江路的废弃工棚内。

据了解，去年5月以来，市“马办”、市长热线办等召集市畜牧局、城管局、水利局、湘江风光带物业公司等单位协商处理此事。以上单位认为，在风光带养马不符合相关规定，且刘某的马匹没有经过防疫检疫，很容易传播疾病，必须予以搬迁。执法现场，看到政府部门要动真格，刘某口头答应搬迁后，以自己改制后靠养马谋生为由提出解决养殖场、提供资金等诸多不合理要求，遭到执法人员拒绝。事后，他就玩起“躲猫猫”，继续在风光带放养马匹。

【解说】行政执法受限，已启动第二轮执法

“我们的整治工作仍在进行中。”芦淞区城管局执法大队副大队长朱文辉表示，他们多次向牧马人刘某下达整改通知书。

去年6月，他们根据《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实施办法》和《株洲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相关规定，依法扣留了刘某的一匹马并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罚款400元。目前，鉴于刘某继续在风光带养马，他们已启动对刘某新一轮调查处理工作。

“执法依据和力度不够，案件执行周期较长，登记保存成本过高。”朱文辉承认，他们的执法工作没有达到预期效果。究其原因，受法律条款限制，城管部门只能进行行政处罚，无没收的权利，且执行周期需要半年以上。因无专门的饲养存放点，前期登记保存的马匹只能寄养在他处，已产生寄养费近3万元，且面临马匹生病、死亡等风险。

朱文辉表示，他们恳请上级指派其他部门牵头办理此案，城管部门将予以协助，以彻底解决养马问题，还湘江风光带以安宁。



天气较好时，马儿就拴在工棚外面。沈全华摄

相关新闻

碰到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 读者可投诉

株洲日报记者 沈全华

株洲日报讯 在办事时若碰到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现象，市民可通过多种渠道进行投诉。近日，在原有“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网络问政平台的基础上，株洲日报社又在日报、晚报开辟了《曝光台》专栏。

根据市“马上就办”办公室的要求，《曝光台》专栏将曝光牵头重点工作的职能部门在日常工作中发现的问题，以及市民通过各类渠道投诉举报的消息。同时，还将围绕产业项目建设年活动、温暖企业行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城乡统筹·幸福株洲”创新社会治理系列活动、“最多跑一次”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重点工作进行监督。在曝光中发现的问题，需追究责任的，将移交纪检监察委、市委组织部，根据有关规定启动问责程序。

市民在日常生活中发现迟迟不办的问题，以及对深化推进“马上就办”工作的意见建议，都可以向报社反映。日报的线索征集热线为28823925，晚报为28829110，读者也可关注株洲日报、株洲晚报微信公众号并在后台留言。

市长热线



别人迁坟殃及自家安全，徐先生有点郁闷。沈全华摄

迁坟竟然“挖错山” 山体滑坡殃及民房

株洲日报记者 沈全华

株洲日报讯 迁坟也会“挖错山”，这种乌龙事件你会信吗？最近一周，云龙示范区云峰湖社区居民徐先生有点寝食难安，因为有人用挖机在他家动工，引发了山体滑坡，却被告知是迁坟者搞错了地方。

事情还得从5月22日起说起。当地为了开发建设进行迁坟，徐先生对此表示支持，让他没有想到的是，迁坟的挖机竟在他家后山动工。这里根本不是迁坟的范围，且距离他家不足5米。

“中午我和妈妈在家里吃饭，听到挖机的轰鸣声，出门才发现险情，所幸制止及时。”徐先生说，他家后山被挖掉300多平方米，四处裸露着松散的黄土。随后几天雨水较多，山体滑坡导致大量泥土冲向他家住房后侧墙面，几乎掩埋了他家一楼的房子。事后，附近居民闻讯过来帮忙清理了一天，但屋外还是有部分泥土残留，地面脏乱不堪。

这种乌龙事件是怎么发生的？5月27日，云峰湖社区居委会主任万应解解释说，由于社区工作太多，没有派人跟踪监督这个事情，迁坟者“没懂懂”才导致“挖错山”。

万应表示，社区已经在被挖山体上铺了彩条布，以尽可能避免水土流失。同时，将情况报告给了上级，希望采取措施消除隐患。他们将积极协调此事的善后工作，争取在半个月左右给徐先生一个明确答复。

河长在线

市河长办与株洲日报联合主办

今年河长制工作确定28项重点

株洲日报记者 俞强年 通讯员/漆小丽

株洲日报讯 5月28日，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株洲市2019年实施河长制工作要点》(以下简称《工作要点》)。记者梳理发现，今年河长制工作要点有28项，包括夯实基础工作、突破

重点难点、严格监督考核、创新河湖管护、加强宣传教育五块内容，其中突破重点难点包括加强水资源保护、水污染防治、水域岸线保护，开展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修复五个方面，每个工作要点明确了相关责任单位。

今年，我市河长制工作纵深推进，推向农村。针对农村饮水保护和

城乡污水处理问题，《工作要点》明确，今年将推进56个乡镇级(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与整治，设置城乡饮用水卫生监测点329个，其中市县城区设点80个，每年监测4次；农村设点249个，每年监测2次。完成炎陵县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以及24座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

设(新建22座，续建2座)。会上还通过了《株洲市河长制工作督察制度》等13项工作制度，通过了《株洲市河道保洁工作标准》等15项河长制重点工作标准。会议要求，河长制工作要坚持问题导向，集中解决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水域岸线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有效遏制河

湖乱堆、乱采、乱占、乱建、超标排污、违法养殖等现象，以强化能力建设为基础，以突破重点问题为关键，以开展专项行动为抓手，利用考核杠杆强化地方党委政府河湖管理保护的主体责任，通过宣传引导、河长巡河、督导考核等工作措施，深入推进河长制，持续改善河湖水生态环境。

用机制激励河长 用科技提升管理

株洲日报记者 俞强年 通讯员/漆小丽 张小季 刘小花

今年是河长制从全面建立到全面见效转变的关键之年。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守护好一江碧水”要求，聚焦管好“盛水的盆”和护好“盆中的水”两大目标，我市持续推进河长制工作，以机制激励河长有作为，以科技提升河湖管理现代化水平，确保全市重要水功能区水质明显好转，3个国家考核断面水质优良率达100%，湘江干流株洲段、渌水、洣水一级支流出境断面水质总体为优。

“指挥棒”来了，让河长工作更有章法

河长制工作做得好不好，工作热情够不够，“赏罚”激励机制的作用很重要。

参照湖南省《对河长制工作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区进一步加大激励支持力度的实施办法》，我市制定了《株洲市河长制考核办法》和《2019年河长制考核细则》，通过完善以水质改善为重要目标、以河长为重点对象的考核评价体系，加强对各级河长、河长办和职能部门的工作考核。

强化河长履职考核，《株洲市河长制工作考核办法》实行上级河长对下级河长进行考核、本级河长对同级部门进行考核制度，坚持以考核带动工作，切实发挥考核“指挥棒”“风向标”的重要作用。

其中，县市区党委政府考核实行百分制。考核结果分4个等级：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发生重大污染事故的，被国家或省有关部门点名通报批评的；因工作不得力导致重大舆情事件发生，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水质持续恶化，改善措施不力的，直接定性为不合格。)职能部门考核实行定性制。根据相关工作任务完成情况、上级主管部门对行业系统河长制工作考核情况、河长办交办日常工作完成情况等进行考核，结果评定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4

个等级。市河长办工作人员表示，我市以问题为导向，以专项督察和暗访为主要督察形式，重点对河长履职不力、群众反映强烈、社会关注度高的问题开展督查。对发现的问题严格按照“一单四制”督促整改，限时办结，并将其作为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

“机器人河长”来了，让河湖管理更现代化

我市有425条河流(其中5公里以上314条)，大中小型各类水库964座，已初步建立江河湖库基础台账。全市10个县市区、110个乡镇(街道)，将根据市河长办今年出台的年度工作要点，对标对表，明确工作目标。

目前，全市市、县、乡、村四级河长2473人，竖立各级河长公示牌2319块，实现了所有河流、水库和四级河长全覆盖。从上到下，各级河长和河长办将继续开展非法采砂、排污口、僵尸船、河道保洁、非法捕捞、“清七乱”专项整治行动。5月31日前，基本完成流域面积在50平方公里以上河流的“四乱”问题集中整治。7月19日前，建立长效机制。同时以保洁清洁为重点推进农村河湖“清四乱”，着力解决河湖“脏乱差”突出问题。对于采砂问题，将层层落实河长、水行政主管部门、现场监管和行政执法“4个责任人”，加强对“采、运、销”三个关键环节和“采砂业主、采砂船舶和机具、堆砂场”三个关键要素的监管。

“除了发挥好人的主观能动性，我市还将通过推动应用卫星遥感、无人机等现代对地观测技术手段对河湖进行动态监管，提高河湖管理现代化水平。”市河长办相关负责人表示，我市将以省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管理信息系统为基础，推进覆盖水域岸线、河湖采砂、河长制等各业务的河湖监管平台建设，同时统筹国省控断面、市州交接断面等重要断面的水质、水环境监测数据运用，实时掌握河湖水质状况。



美丽湘江风光带。株洲日报记者 俞强年 通讯员/文一多

相关链接

15项重点工作标准出台

依据《河长制工作要点》，对照年度工作任务，市河长办与水利、环境、交通、住建、农业农村、林业、城管等部门梳理了15项重点工作标准。即：“一河一策”编制标准、“一河一档”工作标准、河湖管理范围划定工作标准、河湖“清四乱”工作标准、“样板河”创建工作标准、河道保洁工作标准、黑臭水体治理标准、河道采砂监管标准、渔业资源保护工作标准、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标准、农业污染防治标准、船舶污染治理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水环境质量工作标准、湿地生态修复工作标准。以上工作标准，为全市各级各部门河长制工作实现了有章可循。

13项制度予以修订

为进一步做好全市河长制工作，市河长办结合当前实际，对河长制工作的督察制度、信息共享及报送制度、联动制度、调度制度、会议制度、考核办法、约谈问责办法、现场会召开办法、暗访督查工作管理办法、联合执法实施细则、重大问题办理“一单四制”工作细则(试行)，以及市河长办巡河制度、市河长办责任单位工作规则等13项制度进行修订。这些制度的建立健全，使河长制管理更加规范，工作更加具体，职责更加明确。

华哥说事

常回头看看，莫让群众呼声落了空

沈全华

接听市长热线后，立即要求有关部门对群众反映的17个问题进行现场督办。芦淞区委副书记、区长杨晓江对群众呼声开展回头看，龙泉街道黄田村袁女士反映的进出道路“4年变脸5回”等民生难题得到有效解决，辖区群众为此纷纷点赞。

群众身边无小事，一枝一叶总关情。近年来，我市致力于高质量发展，持续推进民生100工程，不断提高群众获得感，株洲更加宜居。随着时代进步，群众的诉求向多元化方向发展，这对我们的民生实事提出新的要求和希望。不管怎么变，不外乎衣食住行，以及精神文化层面等需求，这些都是事关群众的切身利益，影响群众的工作生活。群众呼声是第一信号，各级各部门能做的、应该做的、马上做的，就是广开言路倾听心声，把群众的事情当成自己的事情来办。

一分部署，九分落实，群众呼声的落实情况也要常回头看。对各类民生诉求，要及时做好梳理分析，能办的立即办，不好办的想方设法办，无法办的做好解释、及时答复，切忌让群众呼声无回音、没落实。说到就要做到，对向群众承诺的民生实事，务必创新思维、强化措施、深入基层，下真功、破难题、解民忧。研究之后、交办下去，更需一竿子插到底，及时督查考核，追着问题走，直到把问题解决掉，避免虎头蛇尾走过场、打马虎眼误大事。

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当前，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是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我们的民生实事也许存在这样或那样的不足，从群众诉求中也是可以看得出来的。及时有效查漏补缺，迅速的回应群众呼声，用我们的辛苦指数换取群众的幸福指数，株洲永远在路上。

小贴士

改派驻为巡回，株洲检察探新路

株洲日报记者 沈全华 通讯员/刘津 罗兰

株洲日报讯 深化检察体制改革，改进监督方式，株洲又要为全省检察机关由派驻检察变成巡回检察探索新路子、创造新经验。5月27日，云龙地区人民检察院对网岭监狱启动为期5天的常规巡回检察。

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的部署，全国检察机关今年7月1日起将全面推行对监狱实行巡回检察。今年2月，在全面推行之前，我市检察机关有幸成为全省监狱巡回检察试点单位。云龙地区检察院迅速行动，与网岭监狱、茶陵监狱联合出台了《株洲市检察机关与监狱建立巡回检察

工作衔接配合机制的意见》。4月15日至4月19日，云龙地区检察院对茶陵监狱开展了首次巡回检察，网岭监狱是巡回检察的第二站。

据了解，该院将以相关法律法规及司法部、省监狱管理局的相关规定为依据，对网岭监狱刑罚执行、狱政管理、教育改造3个方面制定详细的检察清单，涉及监狱围墙及附属设施、监管安全、教育改造、劳动改造、禁闭戒具、生活卫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通信会见、收押管教等9大项180多个小项。期间，该院4个巡回检察小组将实地对监舍、劳动车间、医务室、伙房、食堂、教育场所，以及监狱大门、围墙、禁闭室等重点部位进行检察。

三江快评

把河长制“一竿子插到底”

俞强年

河长制工作实施两年多来，我市河长体系不断完善，制度不断健全，力度不断加大，取得明显成效，成功创建全国生态文明城市，湘江株洲段、洣水持续保持国家Ⅱ类标准，渌水保持国家Ⅲ类标准，全市主要地表水水质优于国家Ⅲ类标准，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100%。

在肯定成效的同时，我们也应该清醒认识到工作中存在的一些问题和困难。比如，工作进度不平衡，存在上热下冷、上重下轻、上急下不急，热情和责任心逐级递减的倾向；部分河长巡河不到位，存在巡河频次不足，发现问题较少，解决问题不实，河长巡河流于形式；县乡河长办力量薄弱，普遍存在人员缺乏、力量不强、经费紧张、机制不畅、运转困难等问题。

扬长补短，落细落实，河长制工作才能从“名”转向“实”。13项制度(办法)，15项重点工作标准，条条是干货，样样有鞭策。以问题为导向，把脉问诊开药方，疏通梗阻在每项工作各个环节的堵点，今年干什么，怎么干，如何干好，有章可循，有规约束。具体要做什么，有项目清单；每个工作谁负责，有明确分工；一个事项涉及多个部门，有市政府办牵头协调；哪项工作进度慢、没落地，有扣分、有约谈，这样才能确保河长制工作“一竿子插到底”。

“守护好一江碧水”是习总书记的殷殷嘱托，也是老百姓的共同愿望，这考验着各级党员干部的党性和担当。当下，工作清单明确，各级各部门就该骑马上阵、挂图作战，守好责、打胜仗，持续改善河湖水生态环境。